

#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政府毓璜顶街道办事处 200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的规定，组织编制本年度报告。本年报由概述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收费及减免情况，复议、诉讼、申诉情况，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等六部分组成。

## 一、概述

2009 年，我街道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，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，加强领导，健全制度，深化内容，各项工作运行正常。

（一）强化组织保障。为有序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我办加强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建设，配备专职人员 1 名，具体组织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，其他相关科室也明确了责任人，真正做到了领导、机构、人员“三到位”，从而为高质量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领导和组织保障。

（二）强化制度建设。制定切实可行的年度工作计划，对年度工作的基本要求、组织领导、推进措施以及各时间节点予以明确。坚持和完善信息公开前审查、公文类信息目录备案、年报季报和责任追究等工作制度，规范依申请公开流程，出台政府信息公开考核暂行办法，有效提高了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程度。

（三）强化督促指导。初步实现了组织保障有力、公开内容规范、公开渠道完善、工作制度健全的目标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前保密审查制度，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实行单位领导、工作机构、信息员三级审查复核制度，确保“上网信息不涉密，涉密信息不上网”。本年度未出现公布虚假信息、不完整信息、涉密信息以及危及社会安全信息的问题。

## 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本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## 四、收费及减免情况

目前暂未收取任何费用。

## 五、复议、诉讼和申诉

本年度未发生与信息公开有关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和申诉案件。

## 六、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

2009年，我街道在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、制度建设、内容规范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，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内容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，公开时效性有待加强，公开形式的便民性还需进一步提高。针对工作中存在问题和不足，将着重做好如下三个方面的工作：一是遵循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切实落实责任，规范工作流程，进一步梳理本单位制作和掌握的政府信息，定期维护更新，确保政府信息全面、及

时、规范公开。二是加强宣传培训，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的提高，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主题日活动，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。三是探索政府信息公开新渠道，丰富政府信息服务功能，进一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与网上办事、电子政务工作的结合。

毓璜顶街道办事处

2009年12月31日